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67号），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517,446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3元/股，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275,999,983.3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6,079,999.17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9,919,984.21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7,517,446.00元，新增资本公积人民币233,312,726.84元，增加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人民币910,188.63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7月11日到位，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亚会A验字（2019）0010号）验资报告。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结存情况为：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19年度募集资金金额	259,919,984.21
减：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出的项目资金	161,720,538.14
减：2019年度使用（取得募集资金后）	25,891,929.01
其中：1）嘉兴市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韵达嘉兴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156,965.46
2）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激光精密智能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11,985,084.66
3）光韵达云制造及无人工厂研发项目	749,878.89
加：2019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507,901.57
加：2019年度结构性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212,695.49
减：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加：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	15,000,000.00
减：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应存余额	33,028,114.12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存余额	33,028,114.1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三个项目分别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韵达激光”）、全资孙公司嘉兴市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云达”）实施，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光韵达激光、嘉兴云达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新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开设了共计 3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统称“专户”），并与开户银行、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华创证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户名	银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款类型
1	本公司	兴业银行深圳南新支行	337180100100291316	1,655,018.70	活期
2	光韵达激光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田贝支行	39150188000061260	28,272,267.09	活期
3	嘉兴云达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益田支行	4000032329200286237	3,100,828.33	活期
合计				33,028,114.12	

注：不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详见本报告三（七）章节。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87,612,467.15 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 年 8 月 1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7 月 19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2019 年 8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161,720,538.14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金管理进展情况如下：

截止2019年12月31日，银行结构性存款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委托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收益率
本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100.00	2019/9/16	2020/9/10	保本 浮动 收益 型	3.25%—3.3425%
本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19/9/18	2020/3/16		3.2%—3.2735%
本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19/11/22	2020/2/20		3.1%—3.174%
本公司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19/12/19	2020/2/17		3.1%—3.174%
光韵达 激光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	2019/10/8	2020/4/8		3.55%
合计			4,000.00				

除上述情形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中管理。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

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992.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61.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61.2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嘉兴市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韵达嘉兴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1,569.04	11,569.04	11,279.34	11,279.34	97.50	2020 年度	---	否	否
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激光精密智能加工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00.96	10,000.96	5,313.31	5,313.31	53.13	2022 年度	283.75	否	否
光韵达云制造及无人工厂研发项目	否	4,422.00	4,422.00	2,168.60	2,168.60	49.04	2021 年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992.00	25,992.00	18,761.25	18,761.25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嘉兴市云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光韵达嘉兴智能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效益未及预期，主要是项目建设期长于预期，2019年11月底才取得项目竣工验收，2019年12月初才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造成基地项目投产延期，因此本项目尚未达到预计经济效益。2、深圳光韵达激光应用技术有限公司激光精密智能加工中心建设项目效益未及预期，主要是项目募集资金金额由原先计划的32,816.22万元调整到10,000.96万元，募投项目规模变小；另一方面，电子通讯行业因技术变革，募投项目可行性发生一定改变，导致未能达到计划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8月1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9年7月19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2019年8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161,720,538.14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4,000.00万元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除上述情形外，剩余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中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情况披露及时、完整，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深圳光韵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无	---	---	---	---	无	---	无	无
无	无	---	---	---	---	无	---	无	无
合计		---	---	---	---	无	---	无	无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